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原住民勤學獎獎勵要點

民國 101 年 9 月 11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9 年 6 月 9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學業及操行成績優良之原住民學生，特訂定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原住民勤學獎獎勵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獎勵對象及條件：
 - (一)本校原住民籍學生。
 - (二)上一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
- 三、獎勵名額及金額：每學期名額至多 8 人，每名 2000 元。
- 四、審查方式：由本校獎助學金委員會每學期選取至多 8 位同學。
- 五、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